

证券代码：834037

证券简称：龙盛世纪
券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朝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决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095,72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6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公司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 2023 年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质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4 年预计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王朝辉拆入款项 3,000 万元，预计向公司股东薛中拆入款项 1,000 万元，共计 4,000 万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,460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王朝辉、薛中、王卫、北京德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自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,933,387.2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,203,695.47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8,1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（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）（涉及股份回购的公司适用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7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,188,7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8,095,7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元泓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睿杰、梁晓晨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(二) 北京市元泓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6 日